

#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7日以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举行。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施小波先生、孙育灵先生、张建宏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徐井宏先生、李诗女士、汤奕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小波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募投项目中“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基于当时智能电气设备、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相关产品市场需求旺盛等行业趋势以及公司发展战略而制定，但在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性、市场竞争格局变化，相关产品市场需求变动较快，若公司持续投入较多资源，将不利于公司应对目前的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预计也将无法达到募投项目最初预估的投资收益。

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更好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经谨慎研

究和论证分析，公司拟减少“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改变其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将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68,684.38万元用于“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将公司2022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力电子设备及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6年1月9日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前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储充一体站建设运维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告；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2日